

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07年全国职业技能竞赛系列活动工作安排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7/2021_2022__E5_8A_B3_E5_8A_A8_E5_92_8C_E7_c80_307329.htm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办

公厅关于印发2007年全国职业技能竞赛系列活动工作安排的通知（劳社厅函[2007]135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厅（局），国务院有关部门（集团公司）、行业协会劳动保障工作机构，中华全国总工会、共青团中央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厅：为贯彻全国高技能人才工作会议精神，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工作在高技能人才培养、选拔和激励等方面的积极作用，推动我国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，我部决定组织开展“2007年全国职业技能竞赛系列活动”。现将

“2007年全国职业技能竞赛系列活动”总体工作安排印发你们，并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一、指导思想“2007年全国职业技能竞赛系列活动”以“技能中国”为主题，本着“紧贴生产、注重实效、打造精品、提升水平”的工作原则，聚焦高技能人才培养，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在高技能人才培养、选拔和激励等方面的作用。二、活动内容（一）组织开展国家级一类竞赛活动5项，包括：2007年全国技工院校技能大赛、全国保安员职业技能竞赛、2007年中央企业职业技能大赛、第三届“振兴杯”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和第三届全国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。（二）依托地方和行业组织开展国家级二类竞赛活动28项（见附件）。三、工作要求（一）做好统筹安排。各地区、各部门可根据今年全国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的整体安排，统筹部署和组织实施本地区、本部门的

竞赛工作。在广泛开展各类竞赛的同时，适度调控安排竞赛数量和工种，避免同工种、同类型的职业技能竞赛在两年内重复举行。同时，做好本地区、本部门竞赛活动与全国竞赛工作的合理衔接，并积极参与和支持全国竞赛活动。（二）强化竞赛质量。各地区、各部门要按照《国家职业技能竞赛技术规程》、《职业技能竞赛技术点评要点（试行）》和国家职业标准的要求，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组织建立专家队伍，制定竞赛实施方案，精心部署安排，不断提高竞赛的技术含量、技能要求及技术技能的先进性。要健全和完善竞赛质量保证制度，对竞赛活动要严格把关。同时，加强对竞赛全过程的动态管理，确保竞赛活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竞赛成绩的客观真实。（三）加强竞赛宣传。要进一步加大竞赛活动的宣传力度，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网络等媒体，通过组织形式新颖、内容充实的宣传活动，引导广大劳动者立足本职工作，钻研技术技能，努力营造尊重技能，重视人才的良好社会氛围。要注重宣传竞赛获奖选手的核心技能，展示其竞赛作品的技术技能要点，总结其成长成才规律。同时，认真组织实施技术点评等技术交流活动，帮助参赛选手通过竞赛活动提高职业能力，发挥获奖选手的激励示范作用，带动更多劳动者自觉争当技能型人才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